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b>617,254</b>	995,958	-38.0%
毛利	<b>150,943</b>	307,807	-51.0%
毛利率	<b>24.5%</b>	30.9%	-20.7%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b>(139,260)</b>	17,332	不適用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b>(13.93)</b>	1.99	不適用
財務狀況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動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60,280</b>	247,258	-35.2%
銀行及其他借貸	<b>220,425</b>	101,786	116.6%
負債資本比率	<b>39.5%</b>	13.6%	190.4%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b>0.57</b>	0.76	-25.0%

中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4	<b>617,254</b>	995,958
銷售成本		<b>(466,311)</b>	(688,151)
毛利		<b>150,943</b>	307,80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b>13,442</b>	9,593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69,164)</b>	(172,014)
行政開支		<b>(107,603)</b>	(100,400)
其他開支淨額		<b>(44,352)</b>	(19,827)
融資費用	5	<b>(5,775)</b>	(1,559)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b>(162,509)</b>	23,600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b>22,867</b>	(6,585)
本年度溢利／(虧損)		<b>(139,642)</b>	17,015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139,260)</b>	17,332
非控股權益		<b>(382)</b>	(317)
		<b>(139,642)</b>	17,015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8	<b>(13.93)港仙</b>	1.99港仙
基本及攤薄		<b>(13.93)港仙</b>	1.99港仙

擬派年度股息詳情於附註9披露。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u>(139,642)</u>	<u>17,015</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29,506)</u>	<u>43,600</u>
於其後期間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重新計量退休金計劃資產淨值	(687)	2,176
物業重估收益	<u>6,403</u>	<u>—</u>
所得稅影響	<u>(1,601)</u>	<u>—</u>
	<u>4,802</u>	<u>—</u>
	<u>4,115</u>	<u>2,176</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25,391)</u>	<u>45,776</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165,033)</u>	<u>62,791</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64,490)	62,843
非控股權益	<u>(543)</u>	<u>(52)</u>
	<u>(165,033)</u>	<u>62,79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890	200,883
投資物業		15,713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5,571	19,232
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反映公平值之股本投資		300	–
可供出售投資		–	3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0,675	8,972
無形資產		805	–
退休金計劃資產淨值		3,687	4,421
遞延稅項資產		19,008	5,327
		<u>356,649</u>	<u>239,135</u>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6,682	71,68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0	424,689	698,0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0,878	53,07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0,280	247,258
		<u>712,529</u>	<u>1,070,067</u>
<b>流動資產總值</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1	184,253	293,60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66,299	111,727
應付餘下集團款項		68	3,16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19,779	100,770
應付稅項		11,531	15,774
		<u>481,930</u>	<u>525,041</u>
<b>流動負債總值</b>			
		<u>230,599</u>	<u>545,02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587,248</u>	<u>784,16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646	1,016
遞延稅項負債		12,383	25,154
遞延收入		1,808	2,215
		<u>14,837</u>	<u>28,385</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14,837</u>	<u>28,385</u>
資產淨值		<u>572,411</u>	<u>755,776</u>
<b>權益</b>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2	100,000	100,000
儲備		469,388	652,210
		<u>569,388</u>	<u>752,210</u>
非控股權益		<u>3,023</u>	<u>3,566</u>
權益總額		<u>572,411</u>	<u>755,776</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38號北海中心31樓。

於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油漆及塗料產品之製造及銷售，以及投資控股。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北海集團有限公司（「北海集團」，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北海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統稱為「餘下集團」。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股本投資及退休金計劃資產淨值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已約整至千港元（「千港元」）。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惟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之影響除外：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將全部三個關於金融工具之會計範疇綜合：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除本集團已提前採納之對沖會計外，本集團已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權益內適用期初結餘確認過渡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列。

#### 分類及計量

下文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包括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信貸虧損計算之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賬面值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呈列之結餘的對賬如下：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之計量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之計量		類別
	類別	金額 千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 千港元	金額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反映公平值之股本投資	不適用	-	300	-	300	FVOCI <sup>1</sup> (權益)
轉自：可供出售投資 (i)		-	300	-	-	
可供出售投資	AFS <sup>2</sup>	300	(300)	-	-	不適用
轉至：指定為透過其他 全面收益反映公平值 之股本投資 (i)		-	(300)	-	-	
應收貿易賬款 (ii)	L&R <sup>3</sup>	698,051	-	(21,566)	676,485	AC <sup>4</sup>
		698,351	-	(21,566)	676,785	
<b>其他資產</b>						
遞延稅項資產		5,327	-	3,234	8,561	
總計		703,678	-	(18,332)	685,346	

<sup>1</sup> FVOCI：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反映公平值之金融資產

<sup>2</sup> AFS：可供出售投資

<sup>3</sup> L&R：貸款及應收款項

<sup>4</sup> AC：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附註：

- (i) 本集團已選擇將其先前之可供出售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反映公平值之股本投資。
- (ii)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計量金額」一欄內應收貿易賬款之總賬面值代表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調整後但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前之金額。

*減值*

下表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年初減值撥備總額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對賬。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之減值撥備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之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8,401	21,566	59,967



### 對儲備及保留溢利之影響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儲備及保留溢利之影響如下：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公平值儲備 (非轉撥) 千港元
<b>保留溢利</b>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535,777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應收貿易 賬款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21,566)	-
將以往就股本投資確認之累計減值虧損 重新分類至公平值儲備(非轉撥)	500	(500)
有關上列項目之遞延稅項	3,234	-
	<hr/>	<hr/>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u>517,945</u>	<u>(500)</u>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除少數例外情況外適用於所有來自客戶合約產生之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訂立新的五步模式，以計算來自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收入之金額須反映實體預期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之代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具結構性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入總額，有關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之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

本集團採用以修訂式追溯應用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照該方法，該準則可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之所有合約或僅可應用於在該日尚未完成之合約。本集團選擇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累計影響已確認為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溢利之期初結餘之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呈列。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評估其履約責任，並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作出調整。

### 3. 經營分類資料

從管理角度，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類，即油漆及塗料產品分類，從事生產和銷售油漆及塗料產品。由於此為本集團之唯一可呈報經營分類，因此並無呈列其進一步經營分類分析。

#### 地域資料

#####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46,852	86,162
中國內地	<u>570,402</u>	<u>909,796</u>
	<u><b>617,254</b></u>	<u><b>995,958</b></u>

以上收入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2,708	3,628
中國內地	<u>330,946</u>	<u>225,459</u>
	<u><b>333,654</b></u>	<u><b>229,087</b></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且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金融工具及退休後福利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來自任何單一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617,254	—
銷售油漆及塗料產品	<u>—</u>	<u>995,958</u>
	<u><b>617,254</b></u>	<u><b>995,958</b></u>

####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經分拆之收入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 已售油漆及塗料產品種類

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	285,288
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	199,556
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	132,410

**617,254**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415	839
政府補助金*	9,459	4,819
確認遞延收入	305	295
租金收入	2,053	—
其他	1,210	2,878

**13,442**

8,831

##### 收益

結構性存款之公平值收益	—	762
-------------	---	-----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13,442**

**9,593**

\* 已獲若干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當局發出政府補貼，以表揚本集團在環境的關注和保護及技術發展等方面的努力。並無有關此等補助金之尚未達成條件或有事項。

## 5. 融資費用

融資費用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5,716	1,482
融資租賃之利息	59	77
	<u>5,775</u>	<u>1,559</u>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計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466,311	688,151
折舊	19,547	18,212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1,364	513
無形資產攤銷	459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30,055	7,967
將存貨撇減／(回撥)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342	(2,8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淨額*	25	61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97	557
匯兌差額淨額*	390	512
	<u>390</u>	<u>512</u>

\* 該等結餘的虧損在綜合損益表列入「其他開支淨額」。

## 7.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七年：無）。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之所有附屬公司於年內須按25%（二零一七年：25%）之標準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具備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於年內則應用15%（二零一七年：15%）的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其他地區		
本年度支出	2,206	10,61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515)
遞延	<u>(25,073)</u>	<u>(1,511)</u>
本年度稅項支出／（抵免）總額	<u><u>(22,867)</u></u>	<u><u>6,585</u></u>

##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139,2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溢利17,33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二零一七年：869,863,014股）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發行之100股普通股以及749,999,900股根據資本化發行（如附註12(ii)所進一步詳述）發行之新股份，當中假設此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為一直已發行。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就潛在攤薄對該年度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 9. 股息

董事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在本集團之重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之前，本公司之附屬公司CP Industries (BVI) Limited向其前控股公司北海集團宣派特別中期股息180,000,000港元。並無呈列此項股息之比率及符合資格獲派此項股息之股份數目，原因是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呈列有關資料被認為意義不大。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主要以信貸方式結付，惟新客戶或須預付賬款。本集團實施明確的信貸政策，給予一般客戶之信貸期通常介乎一至三個月。本集團一直嚴密監控其應收賬款，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層管理人員會定期審查逾期未清付之結餘。鑑於上文所述情況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涉及眾多客戶及信譽良好的銀行，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關於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的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安排。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結算日，以發票日期為基準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75,121	506,999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87,684	61,802
超過六個月	161,884	129,250
	<u>424,689</u>	<u>698,051</u>

## 11.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結算日，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45,005	289,675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35,624	3,622
超過六個月	3,624	307
	<u>184,253</u>	<u>293,604</u>

應付貿易賬款無抵押、不計利息，且一般於兩個月內結付。

12. 股本  
股份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法定：		
8,000,000,000股(二零一七年：8,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800,000</u>	<u>8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股(二零一七年：1,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u>1</u>	-	-	-
發行新股份		<u>1</u>	-	-	-
發行新股份	(i)	99	-	-	-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新股份	(ii)	749,999,900	75,000	(75,000)	-
根據股份發售而發行新股份	(iii)	250,000,000	25,000	190,000	215,000
股份發行開支		<u>-</u>	<u>-</u>	<u>(20,386)</u>	<u>(20,386)</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100,000</u>	<u>94,614</u>	<u>194,614</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本公司向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CNT Enterprises Limited發行及配發99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 (ii)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上市日期」）以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中的74,999,990港元撥充資本之方式向CNT Enterprises Limited發行及配發總數749,999,90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款之股份（「資本化發行」）。
- (iii) 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言，250,000,000股新股份已按每股0.86港元之價格發行（「股份發售」），總現金代價（未計開支）為215,000,000港元。

## 股息

董事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登記手續。為合資格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主席報告書

### 概覽

二零一八年，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增長較二零一七年下降1.5%。經濟增長放緩主要是由於中國內地之國內經濟狀況不景氣以及自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以來中美之間的貿易緊張局勢。中國內地出口業務之增長前景黯淡，導致中國製造業對投資卻步。二零一八年中國內地房地產市場表現欠佳，主要由於政府對房價之政策以及中國內地總人口消費力增長低於預期。與中國內地其他製造業一樣，中國內地之油漆及塗料行業亦受到中國內地整體經濟環境及若干行業特定因素影響，例如中國製造業之下跌、中國房地產市場以及中國內地之環境保護法律法規。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之數據，二零一八年中國內地之油漆及塗料產品銷量較二零一七年之銷量下降了9.4%。造成此未如理想之表現之主要原因為建築及裝修油漆及塗料產品減少22.4%以及傢具產品(包括傢具製造用之油漆及塗料產品)之國內零售總額減少19.9%。

除油漆及塗料產品需求減少外，中國國內原油價格於二零一八年持續上升。此導致中國內地油漆及塗料產品製造商之盈利能力持續下降，導致彼等為獲取市場份額或維持銷量而下調價格／進行價格競爭。原油價格持續上升導致中國內地油漆



及塗料行業面對主要原材料(如溶劑及樹脂)成本增加。此外，中國內地實行嚴格之環保法律法規，導致許多化工廠結業或減產。此正是中國內地之顏料及添加劑之售價升幅超過二甲苯及甲苯(均為溶劑)之價格升幅之原因。

為應對此等挑戰，本集團之管理團隊已採取多項業務振興措施或計劃以穩定情況，讓本集團憑藉推出新產品而更具競爭力，並以經合理化之成本結構獲得更大之盈利能力。

展望未來，前路仍然充滿挑戰。然而，董事會全力支持管理層制訂及實施之業務振興措施及計劃。憑藉員工之不懈奉獻、全力以赴和辛勤工作，本人對於改善本集團油漆及塗料產品於中國內地之盈利能力仍然充滿信心。

## 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之收入約為617,25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38.0%。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對零售木器塗料產品之需求疲弱、最終用戶之喜好改變、中國內地實施嚴格之環保法律法規，以及負責本集團華東市場業務之市場推廣及宣傳之銷售人員離職所致。二零一八年之毛利減少至150,94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之本集團毛利307,810,000港元減少51.0%。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39,2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7,33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表現未及預期是由多項因素所導致。此等因素載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 展望

根據公開資料，由於國內需求減弱及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對出口造成的影響，預計中國經濟將在二零一九年面對更大的下調壓力。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二零一九年中國內地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約為6.2%。在二零一九年三月初全國人民大會開幕期間，中國總理李克強先生亦提到中國政府將對二零一九年訂下6.0%至6.5%此較低之經濟增長目標。

儘管在不利的宏觀經濟環境及政治貿易緊張局勢影響下，中國內地經濟不明朗，但本集團對中國經濟和前景仍持謹慎樂觀態度。面對中美政治貿易緊張局勢之陰霾，本集團預計中國政府將繼續提升國內消費以抵銷出口至海外市場之下降，成為促進中國內地經濟增長之主要動力之一。本集團將增強內部風險控制及管理系統及提升營運效率，以應對市場環境的波動及穩定業務表現，從而恢復本集團之盈利能力。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產品可大致分為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以及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用作多種用途（如用於傢具著色、工業生產及不同類型物料之表面處理），並供製造商、物業及基建項目的翻新工程承建商及家居用戶使用。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用於樓宇牆身、地面及外部。本集團的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主要集中於商業及住宅物業的建設及維修市場。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如稀釋劑、磁漆、防霉劑及溶劑）可同時用於建築及工業用途。

### 營運回顧

#### 收入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由二零一七年之995,960,000港元減少38.0%至二零一八年之617,250,000港元。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收入按主要產品所作之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	555,696	55.8	<b>285,288</b>	<b>46.2</b>	(48.7)
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	208,142	20.9	<b>199,556</b>	<b>32.3</b>	(4.1)
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 <sup>(1)</sup>	232,120	23.3	<b>132,410</b>	<b>21.5</b>	(43.0)
	<u>995,958</u>	<u>100.0</u>	<u><b>617,254</b></u>	<u><b>100.0</b></u>	<u>(38.0)</u>

<sup>(1)</sup> 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包括稀釋劑、磁漆、溶劑、防霉劑、著色劑及其他輔助油漆及塗料產品。

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以及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分別佔二零一八年製漆業務總收入之46.2%（二零一七年：55.8%）、32.3%（二零一七年：20.9%）及21.5%（二零一七年：23.3%）。本集團繼續主攻中國內地市場，而該市場佔二零一八年總收入約92.4%（二零一七年：91.3%）。

### 收入顯著減少

於回顧年度，工業油漆及塗料產品、建築油漆及塗料產品，以及一般油漆及塗料和輔助產品之銷售收入分別減少48.7%、4.1%及43.0%。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油漆及塗料產品之主要市場（零售木器塗料市場）需求疲弱所致。有關需求普遍受到已落成住宅單位及商業物業數目減少（導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室內裝修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需求受壓）、消費者對現場家居或辦公室裝修之喜好改變（對零售木器塗料市場之需求造成不利影響）及中國內地實行嚴格之環境措施所影響。此外，本集團之情況進一步受到負責本集團華東市場業務之市場推廣及宣傳之銷售人員離職所影響。年內，本集團在充滿挑戰之環境中經營，而所有此等因素同時影響其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需求及銷售成本。

此外，該需求的減少進一步加劇價格競爭，對本集團之主要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銷量產生負面影響。最近，若干內資及外資油漆及塗料製造商正在建立新廠房，以提高其生產能力並抓緊中國內地油漆及塗料市場潛在增長，惟因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及中國內地油漆及塗料產品需求減少，此等製造商未能釋放其產能，導致二零一八年內供應增加並對不同的油漆及塗料產品製造商之議價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此外，在此不利情況下，部份中小型油漆及塗料製造商已於二零一八年倒閉或被出售，而此等工廠以相對較低價格進行清倉出售令油漆及塗料產品於二零一八年的利潤率進一步下降。當中，上海一家著名油漆及塗料製造商（其從事溶劑、塗料、油墨及潤滑劑之製造及買賣）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予以出售。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之目標市場對於溶劑型油漆及塗料產品之使用及儲存實行日益嚴格之規例，亦對溶劑型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需求產生不利影響。

另一方面，本集團之收入來自不同之銷售渠道，包括分銷商、直接銷售、向其他客戶進行現金及信貸銷售以及陳列室銷售。本集團之客戶包括物業及基礎設施項目之分銷商、製造商及翻新工程承建商。過去，本集團超過60%之收入來自中國內地及香港之分銷商。然而，由於不利之宏觀經濟環境，本集團對中國內地及香港分銷商之銷售錄得減少，影響其年內之銷量及盈利能力。對分銷商之銷售減少主要是由於其在中國內地及香港之業務規模下降所致。此外，分銷商業務之利潤率繼續縮減，並且面對採購成本、工資及店舖租賃開支等成本上漲而無法將成本增幅轉嫁予最終客戶之壓力。

## 銷售成本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分析及變動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估收入之 %	千港元	估收入之 %	
原材料	601,991	60.4	<b>405,068</b>	<b>65.6</b>	(32.7)
直接勞工	56,843	5.7	<b>41,927</b>	<b>6.8</b>	(26.2)
折舊及製造費用	29,317	3.0	<b>19,316</b>	<b>3.1</b>	(34.1)
	<u>688,151</u>	<u>69.1</u>	<u><b>466,311</b></u>	<u><b>75.5</b></u>	<u>(32.2)</u>

## 原材料成本意外飆升

本集團使用之原材料包括樹脂、溶劑及其他材料，其中樹脂及溶劑佔原材料總成本之重大部份。由於樹脂及溶劑為原油之下游產品，其市場價格通常跟隨原油價格之走勢。原油價格繼續飆升，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升至年內最高水平。原油價格上漲導致溶劑及樹脂（均為本集團之主要原材料）價格上升。本集團之年內溢利因原材料價格上漲而被蠶食。原材料成本佔收入之整體百分比由60.4%增加5.2個百分點至65.6%。

## 旗下產品之毛利及毛利率

於回顧年度，毛利率下降6.4個百分點至24.5%。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錄得之原材料價格上升及固定製造費用增加導致收入減少及銷售成本增加所致，儘管本集團油漆及塗料產品之產量及銷量減少。

## 盈利能力分析

二零一八年對於本集團是極具挑戰的一年。本集團之表現未達預期，主要受以下因素影響：

1. 銷售收入—收入減少是受到以下因素所影響：(i)中國內地宏觀經濟環境下滑；(ii)對中國內地及香港分銷商之銷售減少；(iii)華東市場之市場佔有率下降；(iv)最終用戶喜好改變；及(v)中國內地對油漆及塗料產品之若干需求已轉移至部份中小型油漆及塗料製造商，但該等製造商倒閉而其剩餘之產品隨後以較低價格在市場出售。就負面銷售表現而言，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顯著減少，導致毛利顯著減少。
2. 原材料成本—如上所述，二零一八年原油價格持續高企導致溶劑及樹脂之相對價格顯著上升。因此，本集團年內之毛利被原材料價格上漲所蠶食。
3. 其他開支淨額—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當中除了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外，亦已考慮前瞻性資料，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時，方會按已產生基礎確認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應收貿易賬款並無減值及與若干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

4. 員工成本—為應對不利市況，本集團決定整合中國內地之生產設施及精簡員工總數及人手。本集團其後重組中國內地之生產工廠，以使生產流程合理化並改善生產效率。此外，銷售團隊及行政人員亦已進行重組以提高效率。因此，向中國內地若干僱員作出之一次性裁員補償已於本年度之員工成本確認。

5. 融資費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融資費用增加。借入之資金於年內用於收購中山廠房及用作經營之營運資金。
6. 人民幣匯率—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人民幣升值對本集團造成不利之財務影響，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

## 業務計劃及展望

儘管本集團面對不同挑戰，但董事對中國內地油漆及塗料行業之營商環境持審慎樂觀態度。雖然中美之間的政治貿易緊張局勢持續，但中國和外國油漆及塗料製造商正作出一些將會影響中國內地油漆及塗料行業未來發展之決定。例如，其中一家外國油漆及塗料製造商從香港之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收購製漆業務（關於：裝飾油漆及塗料產品）之權益，該投資控股公司因出售製漆業務之權益而獲利超過20億港元。總體而言，成熟之油漆及塗料製造商看好未來五年油漆及塗料行業之前景，因此其中一些公司已在中國內地之油漆及塗料行業作出鉅額資本投資。

鑑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毛利率及毛利大幅減少，自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起，本集團已制訂及實施不同業務振興措施及計劃，以改善業務營運及削減成本。此等業務計劃包括以下各項：

### 1. 在短期內穩定業務表現

在短期內，本集團力求穩定業務表現，目標是恢復本集團之盈利能力。自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起，本集團已實施嚴格之成本控制措施，並以削減固定製造費用（如員工成本和消耗品）及行政開支（如減少員工人數（關於：員工成本內之裁員成本增加）和消耗品）以及改善生產及行政層面之營運效率（如員工成本和消耗品）為重點。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開支並未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減少而出現相應減少，主要是由於錄得大額裁員成本及持續投資於品牌建立工作，並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因此，削減成本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之主要目標。就此而言，本集團已深入檢討生產成本及行政成本之組成部分，並已確定可望節約成本之範疇。儘管此類成本節約措施之得益尚未見於本集團之收益表，但已減緩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之營運現金流出。

## **2. 上調油漆及塗料產品之價格**

本集團繼續實施嚴格之成本控制措施以致力抵銷成本上漲之影響，並且不斷改進採購及購買流程以提高效率。在上述工作以外，本集團亦必須提高定價，以確保本集團能夠繼續為客戶提供卓越之技術支持及解決方案。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本集團兩次提高大多數油漆及塗料產品之售價。當然，倘若原材料價格在二零一九年再次大幅增加，本集團在二零一九年必須提高售價，以便與最終用戶一同分擔成本上漲之壓力。

## **3. 改進採購及購買流程**

本集團繼續減少供應商數目，以達到規模經濟效益及降低購買價格（或獲得更高的大量採購折扣）以及節省運輸時間及成本。預期此項改善工作將與本集團之生產設施整合一同實施。通過改進採購及購買流程，董事預期本集團將具有相對較強之議價能力，可降低所需原材料之價格。

## **4. 通過調整產品組合及生產分銷渠道，提高本集團產品之競爭力**

董事深明，嚴格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不足以扭轉本集團之表現。增加油漆及塗料產品之銷售固然是關鍵所在，但更重要之處是，產品必須緊貼最新行業趨勢和迎合消費者之喜好，銷售增加方可持續。

就此而言，本集團將專注於溶劑型及水性油漆及塗料產品。本集團於香港和中國內地之油漆及塗料市場競爭，需要快速適應最終用戶不斷變化的喜好，並開發針對大眾市場之更多產品系列。消費者要求符合其所需之產品在短時間內面市，亦要求產品價格具競爭力，此需要通過我們之產品開發及供應鏈流程把握時機及有效率地將產品推出市場。因此，本集團致力精簡銷售渠道並接觸不同的工業製造商，包括但不限於傢具業、汽車業及風電業。

本集團亦致力開發更多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油漆及塗料產品，以滿足消費者之喜好、達到最高之環保標準，並為本公司之股東創造價值。

## **5. 整合中國內地之生產設施**

本集團之大部分收入來自向華南客戶之銷售。就此而言，本集團決定加強於中國廣東省深圳、中山及新豐之生產活動。董事相信，透過增加此等生產設施之生產活動，生產成本將會減少而生產週期將會縮短，從而可滿足中國廣東省建築及製造業之新目標客戶之需求。當中，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本集團於深圳生產設施之生產活動，令該等生產設施成為本集團之主要生產樞紐及產品研發基地。

視乎市況，本集團計劃於中國廣東省中山興建一座新的水性油漆及塗料產品生產廠房。

通過上述整合，中國江蘇省徐州及中國湖北省鄂州生產設施之生產活動規模及目前生產之油漆及塗料產品之性質將會下調，務求盡用此等設施以促進本集團之利益。未充分利用之徐州生產設施已租予第三方以賺取租金收入。對於本集團目前通過未充分利用之徐州生產設施所服務之該區客戶，本集團已研究以原設施製造基準與選定之油漆及塗料製造商進行生產合作。



## 財務回顧

管理層獲提供關鍵表現指標（「關鍵表現指標」）以管理其業務，透過評估、控制及制定策略以提升表現。該等關鍵表現指標包括收入、毛利率、股東應佔純利、存貨周轉日數、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周轉日數。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39,2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7,330,000港元。本年度收入約為617,25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38.0%。本年度毛利約為150,94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51.0%。毛利率由二零一七年的30.9%減少20.7%至二零一八年的24.5%。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料

本集團業務之營運資金一般來自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借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160,28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47,26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於回顧年度顯著減少，主要是由於(i)為收購中國鉬業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而作出之付款；及(ii)用作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為220,43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01,790,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中，219,780,000港元(99.7%)須於一年內償還，420,000港元(0.2%)須於第二年内償還，而其餘230,000港元(0.1%)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內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於回顧年度顯著增加，主要是由於(a)為收購中國鉬業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而作出之部份付款；及(b)用作營運資金。

本集團之現金、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業績會因港元與人民幣之間之匯率波動而受到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採取任何對沖措施，惟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即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對經調整資本（定義見下文）之百分比）為39.5%，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3.6%。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百分比)為1.48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04倍。

於回顧年度，存貨周轉日數<sup>1</sup>為44日，略異於二零一七年之38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周轉日數<sup>2</sup>為251日，而二零一七年為256日。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上升，主要由於客戶(包括分銷商)在中國內地較不景氣的行業環境中要求延長信貸期。

1. 存貨周轉日數是根據存貨之年結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
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周轉日數是根據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年結結餘除以收入，再乘以365日計算。

### 權益及資產淨值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資金為569,39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752,210,000港元。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調整資本(即股東資金減未實現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為558,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745,72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57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76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多間附屬公司在本公司向銀行提供擔保之情況下獲取之銀行融資已動用219,3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77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合共為8,4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9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就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而抵押。此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已就本集團獲授之該一般銀行融資而抵押其股份(二零一七年：無)。

### 資金管理

####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穩健的資金及庫務政策，致力將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保持在最佳水平並將財務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定期審視資金需求，以確保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支持業務營運以及於未來需要時進行投資。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銀行結餘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業績會因港元與人民幣之間之匯率波動而受到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使用任何對沖工具以對沖外幣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幣風險及需求，並將於需要時安排對沖措施。

##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投資合共131,73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280,000港元)於廠房及設備以及興建危險品倉庫。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員工數目為850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3名)。本年度之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為155,910,000港元，去年則為168,250,000港元。本集團設有周全及具競爭力之員工薪酬及福利制度，以員工個別表現作考慮因素。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財務風險

#### 利率風險

由於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變動，本集團須承受利率風險。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大部份為短期性質)，而計息金融負債主要為按浮動利率計息為主之銀行借貸。因此，本集團須承受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為獲取最優惠利率。

#### 匯率風險

本集團有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因營運單位以其單位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本集團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設於香港及中國內地，而本集團之銷售及採購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進行。本集團在中國內地亦擁有重大投資，而其財務狀況表可能受港元與人民幣匯率之變動所影響。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相識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擬以信貸方式進行交易之客戶均須通過信貸評核程序。本集團為其債務人未能作出所需付款所產生的估計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乃根據其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齡，以前瞻預期信貸虧損方法估計撥備。倘債務人的財政狀況轉壞以致實際減值虧損較預期為高，則本集團將須更改作出撥備的基準。

## 業務風險

### 市場風險

市場佔有率之流失為本集團面對之市場風險。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核心市場面對之競爭日益激烈。倘因未能應對香港及中國內地環境之變化而使到業務落入競爭對手手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擁有專業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並致力以具競爭力之定價政策及優質環保和安全製漆產品來保護現有業務不致流失。

###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職能之分部及部門肩負。本集團之主要功能經由本身之標準營運程序、安全標準、權限及匯報框架作出指引。管理層將會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之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措施。

## 環境政策及表現

年內，本集團秉持「預防為主，保護環境，遵紀守法，推動環境可持續發展」之宗旨，為集團製漆業務推行環境工作：

- (1)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有效監察空氣排放及水污染源頭；
- (2) 透過合資格之廢物處理服務供應商處置危險固體廢物；
- (3) 節約水電；及
- (4) 向員工進行環境保護法規之教育以增進彼等之環保意識。

## 遵守相關法規

就本集團所知，本年度並無本集團重大違反或未有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之情況而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造成顯著影響。

## 報告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重要之期後事項。

## 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本集團業務目標及所得款項淨額之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於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之最佳估計及受限於招股章程所述之風險因素。所得款項淨額之實際用途乃根據實際市場情況而定。倘若所得款項用途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以公告方式即時告知股東。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168,200,000港元（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乃計劃按招股章程所披露方式動用，而本公司將視乎市況而審視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截至本公告日期，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動用情況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	
所得款項淨額	已動用之金額	未動用之金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1) 興建新豐生產廠房	78.5	(26.3)	52.2
(2) 償還銀行貸款	19.1	(19.1)	0.0
(3) 收購業務或生產資產	42.0	(42.0)	0.0
(4) 銷售及市場推廣計劃與活動	28.6	(28.6)	0.0
	<u>168.2</u>	<u>(116.0)</u>	<u>52.2</u>

未動用之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本集團之銀行賬戶。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舉行會議，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佈

安永認為初步業績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一致。安永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之鑒證工作，安永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提供任何保證。

## 企業管治

董事會深知妥善之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及好處，故致力建立適合本集團業務之最佳企業管治常規。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載列之所需標準（「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本身守則的標準。

代表董事會  
中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定波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浩銓先生、李廣中先生及王詩遠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定波先生及莊志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金卿女士、蔡裕民先生及夏軍先生。